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2025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部门预算 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隶属国家消防救援局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是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队伍的领导指挥机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1. 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2. 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3. 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4.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 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6. 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 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8. 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无下辖大队，预算单位为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本级，为中央财政三级预算单位。

--	--

第二部分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55.1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8.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39.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377.82
四、事业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06.08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3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55.11	本年支出合计	9,092.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337.38		
收 入 总 计	9,092.49	支 出 总 计	9,092.49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63.87	2,142.2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663.87	2,142.21			
2240201	行政运行		5,663.87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142.21			
	合 计		6,950.28	2,142.2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455.11	一、本年支出	3,455.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55.1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279.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27.82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0.70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455.11	支 出 总 计	3,455.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遥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7	296.19	376.97	37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7	296.19	376.97	37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40	188.10	239.40	239.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57	108.09	137.57	137.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62	279.62	279.62	279.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6	267.96	267.96	267.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6	11.66	11.66	11.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82	164.93	227.82	22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82	164.93	227.82	22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82	164.93	227.82	227.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0.70	2,220.29	2,374.67	2,193.67	181.00	196.03
22402	消防事务	2,570.70	2,220.29	2,374.67	2,193.67	181.00	196.03
2240201	行政运行	2,374.67	2,050.73	2,374.67	2,193.67	181.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96.03	169.56				196.03
	合 计	3,455.11		3,259.08	3,078.08	181.00	196.0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0.49	3,040.49	
30101	基本工资	564.43	564.43	
30102	津贴补贴	1,525.00	1,525.00	
30103	奖金	50.80	50.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40	239.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57	137.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96	267.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7.82	227.82	
30114	医疗费	11.66	11.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5	15.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00		181.00
30201	办公费	34.10		34.10
30207	邮电费	35.00		35.00
30211	差旅费	25.00		25.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30.00
302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0		6.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9	37.59	
30309	奖励金	3.75	3.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4	33.84	
	合 计	3,259.08	3,078.08	181.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90		6.90		6.9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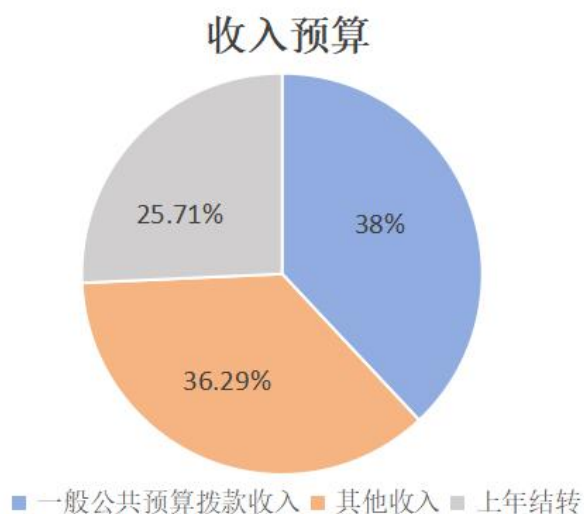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在“其他收入”中反映，主要包括消防装备、消防救援站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和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消防宣传、火灾防治、灭火救援训练演练等业务经费。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收支总预算9092.49万元。

二、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收入预算909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55.11万元，占38%；上年结转2337.38万元，占25.71%，主要是上年结转的地方财政经费；其他收入3300万元，占36.29%，主要是地方财政投入的消防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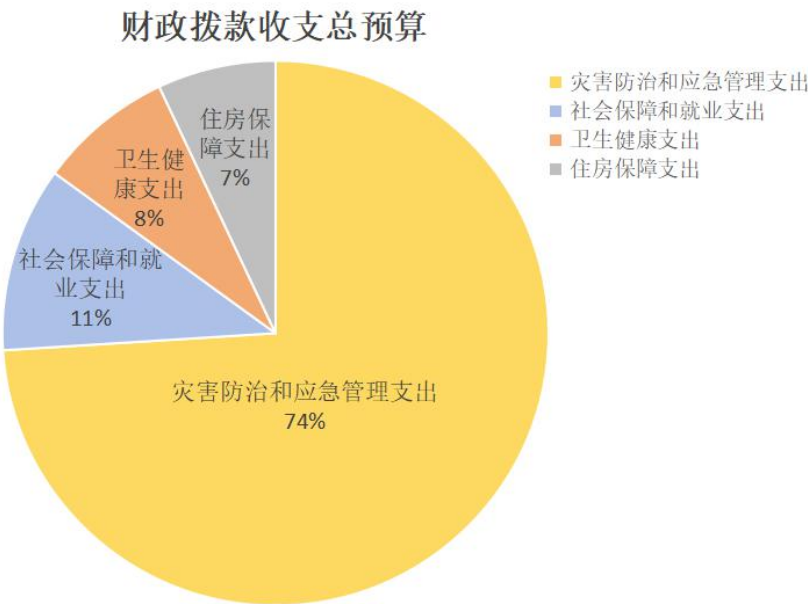


三、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支出预算9092.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50.28万元，占76.44%；项目支出2142.21万元，占23.56%。

四、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455.11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3455.11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6.9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9.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7.8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570.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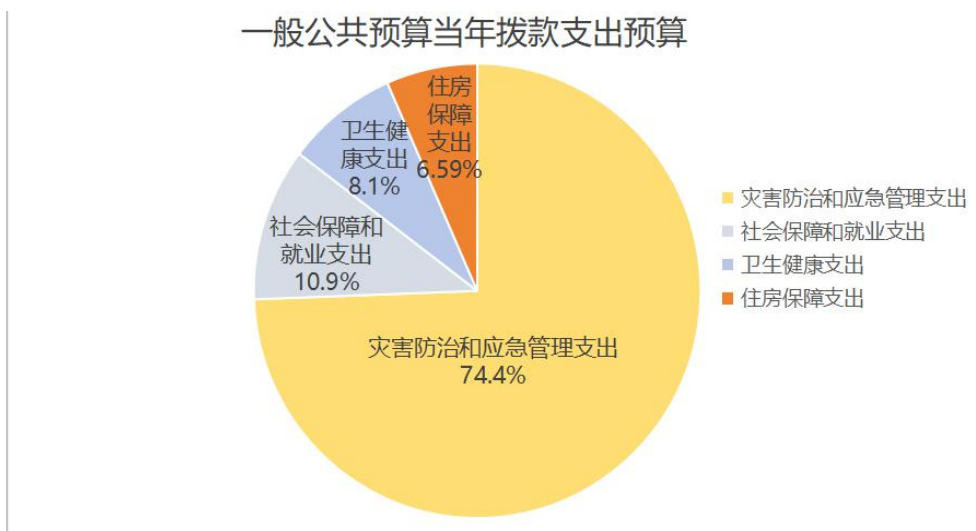
五、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55.11万元，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961.03万元增加494.08万元。主要是考虑本年度按照编制新招录消防救援人员，因此提高了各科目预算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说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6.97万元，占10.91%；卫生健康支出279.62万元，占8.09%；住房保障支出227.82万元，占6.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570.7万元，占74.4%。



（三）一般公共预算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5年预算数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较为明显的款级支出科目为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科目，2025

年预算数为279.62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417.46万元降低137.8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已完成2019年至2024年医疗保险补缴工作，本年度降低预算。款级支出科目为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2025年预算数为376.9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1018.28万元降低641.3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已完成2019年至2021年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缴工作，本年度降低预算。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占部门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22402消防救援事务科目，2025年预算数为257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4.4%，主要用于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工资、津补贴、公用经费、消防救援人员伙食费项目等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39.4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682.25万元降低442.8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已完成2019年至2021年养老保险补缴工作，本年度降低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37.5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336.03万元降低198.4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已完成2019年至2021年职业年金补缴工作，本年度降低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67.9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405.59万元降低137.6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已完成2019年至2024年医疗保险补缴工作，本年度降低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27.82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211.21万元增加16.6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编制补充消防救援人员增加的住房公积金缴费经费。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374.6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2173.36万元增加201.3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编制补充消防救援人员增加的人员经费。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2025年预算数为196.03万元，其中：消防救援人员伙食补助196.03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83.77万元增加112.2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半年我支队伙食采购未实行政府采购，中央财政专项伙食经费无法正常开支，因此执行数较低。

六、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七、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的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八、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59.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78.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日常公用经费1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关于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尚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6.9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4年预算数6.97有所降低，主要是贯彻“过紧日子”要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89.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46.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42.21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4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无车辆购置计划。

（三）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1万元，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0.4万元增加30.6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编制补充消防救援人员增加的各项行政运行经费。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对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6.03万元，二级项目2个，分别为地方财政安排装备购置项目、消防救援人员伙食补助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二、支出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平潭消防救援支队本级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实施期资金总额 (万元)	196.03			
实施期 总体目标	科学调剂伙食，保证消防救援指战员营养和体能消耗需要，提升队伍战斗力，预算执行率达到90%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95%
			单位的正常运转	正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0%有效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 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财政安排装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国家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消防救援支队
实施期资金总额 (万元)	1800			
实施期 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消防救援队伍车辆装备建设，切实增强处置“全灾种”“大应急”救援任务的装备保障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率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完成数	≥3000件/套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的装备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标采购程序时间	≤6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年抢救财产损失价值	≥1000万元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战员 满意度	≥90%